



MEDIA CHINES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世界华文媒体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责任公司)

(马来西亚公司编号: 200702000044)

(香港股份代号: 685)

(马来西亚股份代号: 5090)

(“本公司”)

举报政策

(董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议决修订并通过)

1. 引言

本公司承诺按照最高诚信，开放，道德和负责任标准开展业务。藉此，本公司推行了一个政策旨在让任何一方对于有关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的任何可能/怀疑不合规，不道德，或不当行为，出面提出疑虑（“政策”）。

2. 条规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的 C. 3. 7 条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14，本公司的审核员会应检讨公司的举报安排以让雇员可秘密地提出有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或其他事项中可能存在的的行为。审核委员会应确保有适当安排，以公平及独立地调查这些举报并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

根据马来西亚企业管制常规守则，董事会应通过行为准则来规范道德标准，并确保其合规性。行为准则应包括适当的沟通和反馈渠道，以利于举报。董事会应定期检讨行为准则。

3. 投诉范围和性质

此政策适用于所有级别和部门员工（包括执行和非执行董事）以及任何不是员工的第三方。可举报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本集团在财务报告、会计、审计的不合规，不道德，或不当行为，内部控制、贿赂或贪污、性骚扰、违反保密义务、违反集团政策或不遵守法律或法规要求。

4. 投诉者的保障

投诉者若按规在此政策下提出合理投诉，可以确保免受不公正的解雇，受害或不必要的纪律处分，即使他的疑虑最终没有证实。

任何迫害或报复投诉者的人将受到适当行动对付，包括但不限于纪律处分或解雇（员工）或采取法律行动（任何人），如适用。

5. 实施政策的责任

审核委员会负责全面监督，监视和检讨此政策的执行情况，以及任何对投诉调查产生的行动建议。审核委员会可授权集团行政委员会主席监督及落实此政策之日常运作。

管理层必须确保所有员工都能提出疑虑，而不必担心遭到报复。所有的员工可以举报任何不合规，不道德，或不当行为。如任何一方有任何关于此政策内容及应用的疑问，请联系本集团的合规经理通过以下电子邮件：

- a) compliance_abc@mediachinese.com；或
- b) compliance_abc@sinchew.com.my。

6. 不当行为

尽管公司理解每个投诉者不可能拥有关于举报事项的绝对证据，但报告中必须说明引起疑虑的原因。如果任何一方善意地举报，即便没有得到调查证实，举报也会被重视和感谢。

7. 虚假举报

如果发现投诉者提交的报告是恶意、虚假，别有用心、没有合理理由认为报告中的信息是准确或可靠的，或出于个人利益，公司保留对投诉者采取适当行动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对员工的纪律处分或解雇或对任何一方的法律诉讼（如适用）。

8. 举报

投诉者若有合理的疑虑可以：

- a) 书面形式举报（表格于此政策附录一）
 - i. 致审核委员会主席，通过电子邮件 wbac@mediachinese.com 或通过邮寄或亲自提交；或
 - ii. 董事会主席，若投诉事关审计委员会主席，通过电子邮件 wboardchairman@mediachinese.com 或通过邮寄或亲自提交；或
- b) 致电 +603-7965 8882 联系法务部。

在报告中，投诉者应提供完整信息，若可以，提供证据佐证。

9. 保密

本公司将尽一切努力保密所有投诉者身份。为了不妨碍调查，投诉者也应该保密有关他已经举报的事宜，他的疑虑的性质和相关人员的身份。

在某些情况下，由于调查性质，将有必要披露投诉者身份。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将尽力通知该投诉者，他的身份可能会被披露。若该投诉者有必要参与调查，则在合理可行的范围内，对他已做举报的事宜保密。但是，投诉者身份也有可能是在调查过程中被第三方得知。

同样，如果调查导致刑事诉讼，则投诉者可能有必要提供证据或接受执法机构（“当局”）的访问。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将再次努力与投诉者讨论对于保密义务的影响。

投诉者需知，在某些情况下，公司可能无法事先通知投诉者而必须将此事转交给当局。

10. 匿名举报

公司尊重投诉者可能希望秘密地举报。但是，公司难以跟进匿名举报，不能从匿名投诉者那里获得更进一步的信息并进行适当评估。

公司鼓励投诉者出面提出疑虑。

11. 调查程序

审核委员会主席和/或董事会主席将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确认收到投诉人的报告：

- 确认已收到报告；
- 告知是否将对此事进行调查；
- 若法律允许，告知调查预计花费时间，并在适当时候提供最终调查结果。

审核委员会主席和/或董事会主席将评估收到的每份报告，以决定是否有必要进行全面调查，并决定如何进行调查。

调查的形式和时间将视每个投诉的性质和情况而定。

在调查过程中，投诉者可能会被要求提供更多信息。

最终报告，连同变更建议（如果适用），将提交给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将审查最终报告，并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

投诉者将会收到书面调查结果。由于法律限制，公司将无法提供投诉者一份有关公司所采取措施的详细信息或报告。

12. 监查政策及程序

审核委员会将定期检讨及监查此政策的使用和有效性。此政策的任何修订必须得到公司董事会批准。

(本文件以英文及中文发出。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义，概以英文版为准)

附录一
举报表格
机密

本公司承诺按照最高诚信，开放，道德和负责任标准开展业务。藉此，本公司推行了一个政策旨在让任何一方对于有关本集团的任何可能/怀疑不合规，不道德，或不当行为，出面提出疑虑。

提出疑虑者希望有关投诉能被保密处理。因此，我们将尽一切合理努力避免披露提出疑虑者身份。填写完此表格后，此报告将变为机密。

致： 审核委员会主席（wbac@mediachinese.com；或香港柴灣嘉業街 18 號明報工業中心 A 座 15 樓）；或
董事会主席（wbboardchairman@mediachinese.com；或 No. 78, Jalan Prof Diraja Ungku Aziz, Seksyen 13, 46200 Petaling Jaya,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或香港柴灣嘉業街 18 號明報工業中心 A 座 15 樓）

从：

名称：

地址：

电话号码：

电子邮件：

日期：

相关人员姓名（若知道）：

疑虑细节：

请提供有关疑虑的详细信息：名称，日期和地点以及疑虑的原因（如有需要，可用另一页继续）以及任何佐证。